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675 证券简称:建科院 公告编号:2026-007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建科院	股票代码	3006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培	李晔霖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梅坳三路29号建科大楼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梅坳三路29号建科大楼	
传真	0755-23931800	0755-23931800	
电话	0755-23950525	0755-23950525	
电子信箱	ibrir@ibrcn.com	ibrir@ibrc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城市绿色高质量发展需求,持续优化业务结构,聚焦系统性服务能力的构建与输出,并在原有的城市绿色发展全过程技术服务板块(主要包括城市规划、建筑设计、EPC及项目全过程管理、绿色建设运营等技术咨询服务)和绿色人居公信全过程技术服务板块(主要包括检测、检验、认证服务)的基础上,深化并逐步形成以场景创新服务、战略孵化服务、公信服务为主体,其他技术服务有序管理的业务格局。

场景创新服务是通过"总设计师"、城市"智库"等模式,系统解决城市重点片区、重点建筑及重要渠道客户面临的综合性发展需求。此类需求具有较强的个性化、复杂性、规模大、周期长等特征,难以通过单一技术手段解决。公司在整合规划、设计、咨询、建设管理、运营等全过程技术服务能力的基础上,针对大型项目常见的跨专业协同难、多主体协同难、技术综合应用难等关键痛点,提供融合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的解决方案,并取得较好成效,典型实践已形成多层次布局:深圳龙岗职教园"总师制+总体设计"、光明科学城"三总师一体"等片区级场景项目;雄安新区商务服务中心、青藤小镇等城市地标场景项目;攀枝花、长治综合开发等城区级场景项目;深圳南山区政府大楼改造及电力托管等能碳管理类业务场景项目,充分彰显了公司在不同尺度下的综合服务能力。

战略孵化服务是公司为推动业务转型和开拓第二增长曲线的战略发展需要,开展的科研服务及创新试点业务,主要方向包括:绿色鸿蒙生态社区营建,以建科大楼、未来大厦为首期载体;能碳综合服务、颜美能源管理、零碳咨询、光储直柔及碳核算等业务;生态社区及绿色生活方式服务,健康人居C端产品服务,数字化城市体检等创新应用。创新业务的孵化培育能持续强化公司绿色科技储备与核心竞争力,虽然尚未大规模市场化应用,但已在自有场景或部分客户项目中落地,并逐步产生业绩贡献。

公信服务以检测、检验、认证为基础,以保障公众利益为核心,致力于为城市、建筑及人居环境的安全、健康、舒适、高效与可持续性提供解决方案。公司围绕房屋安全与绿色低碳成效开展验证与持续评估,形成集工程性能检测、绿色成效验证、技术咨询与认证于一体的服务模式,巩固公司在绿色低碳领域的权威验证能力。具体包括建设工程检测与验收、IDI风险管理、绿色建筑符合性评估、超低能耗与零碳建筑评价、碳绩效体系服务、装修污染物全过程控制、绿色建材认证等。

其他技术服务业务主要包括以传统单点模式开展的城市规划、建筑设计、技术咨询等服务,对公司业绩及现金流仍有一定支撑作用,在市场开拓中可能与场景创新服务业务具备关联,如服务于同一重点片区或重要渠道客户,后续将逐步转型整合并入上述业务类别,非战略聚焦区域业务也将加强应收款管理。

(2)经营模式及市场策略

上述业务能力的落地,依托于公司独特的经营模式与区域策略。

公司采取"重点深耕、辐射带动、前瞻培育"的区域发展策略,以深圳、雄安等承担国家绿色转型试点任务的区域为核心支点,深度参与制度创新与实践探索,持续积累可复制的系统性服务经验;在此基础上,辐射粤港澳大湾区与京津冀协同发展区域,并前瞻性布局西南等新兴市场。

面向政府及国有企业客户,公司推行"城市客户"经营模式,即围绕特定城市或片区的中长期发展需求,提供跨周期、跨专业、高协同的全过程技术陪伴服务。该模式通过高层级技术统筹机制,整合空间研判、方案生成、建设统筹与效果验证等全链条能力,并依托数据平台、算法工具等数字化载体,实现从"项目交付"向"发展共担"的升级。

通过这一模式,公司不仅提升自身业务运作效率,更助力客户在绿色低碳转型中实现政策落地、空间提质与治理能力提升的多重目标,形成技术价值与城市发展需求的深度耦合。

(3)重点项目及奖项

公司积极关注和响应客户需求的变化,提供具有科创型、综合性等特征的新动能业务服务,着力服务于城市新产业发展,在完成深圳国际低碳城、雄安商务服务中心等重点项目的基础上持续发展:

深圳职教园项目:作为深圳首个采用"指挥部+总师制+总体设计"机制的项目,公司承担"总师制+总体设计"服务,集成百余项减碳技术,推动项目达到近零碳水平,通过上盖大板、空间复合利用等自研技术拓展城市空间,并引入低碳技术、智慧校园等产业资源,实现"科研创新引领+城市场景应用"的双重驱动。

光明中心区及明湖智谷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深圳市首例集规划建设运营一体化的总设计师咨询服务项目,系统解决在城市工作新形势下,重点单元规划动态调控、重点建设工程品质把控、交通体系难点堵点梳理、韧性海绵城市安全保障、耕地农地复耕生态修复、老旧城区活力焕新运营等城市高质量建设的全链条发展诉求。

"光储直柔"技术应用:成功应用于北京三里屯太古里、广州太古汇等项目,通过柔性调节能力实现多电源灵活组合供电,拓展性强,支持并、离网无缝切换,助力构建建筑群智慧能源系统,并实现较好节能减碳效应和经济性。

鲁纳古村"叠村"计划:融合公司包括"叠变空间"等多方面的技术实践积累,通过自研模块化产品适化闲置空间,打造特色旅居、创业及活动场所,提供良好生活、创业环境的同时,还能充当自主供水供电的临时避难场所。

公司屡获住建领域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省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等国家、省市级和行业奖项,项目多次迎接国家及省市领导、各界人士到访,社会与行业认可度高。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376,384,275.06	1,491,471,601.80	-7.72%	1,443,314,94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1,561,287.01	605,162,832.44	-15.47%	611,885,410.70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55,082,321.85	372,244,100.60	-31.47%	422,170,69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134,878.43	2,401,417.00	-3,936.69%	23,677,86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854,189.80	570,858.15	-14,964.32%	-28,699,75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76,973.98	1,113,303.24	-2,936.33%	14,515,979.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82	0.0164	-3,930.49%	0.16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82	0.0164	-3,930.49%	0.16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50%	0.39%	-16.89%	3.8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1,659,221.73	74,972,930.42	53,887,443.12	84,562,72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515,339.80	-17,849,878.30	-16,540,924.65	-22,228,73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437,357.40	-18,935,090.42	-17,619,065.79	-11,862,67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78,885.93	-35,274,367.89	7,920,253.31	51,556,026.5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6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86%	62,857,143	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建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7,333,300	0	不适用	0.00
李学军	境内自然人	1.19%	1,744,200	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华和兴机电环保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1,343,000	0	不适用	0.00
张兴宝	境内自然人	0.88%	1,289,900	0	不适用	0.00
张锐玲	境内自然人	0.65%	960,600	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904,200	0	不适用	0.00
杨东	境内自然人	0.61%	900,000	0	不适用	0.00
张孝飞	境内自然人	0.52%	763,200	0	不适用	0.0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45%	661,821	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2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3-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事件已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1. 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1,披露日期:2025年1月27日)
2.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披露日期:2025年3月22日)
3. 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披露日期:2025年3月22日)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披露日期:2025年3月22日)
5. 公司2025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披露日期:2025年4月29日)
6. 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披露日期:2025年6月9日)
7.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4,披露日期:2025年8月28日)
8. 公司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湖北建胜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4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披露日期:2025年7月5日)
9. 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披露日期:2025年8月28日)
10. 公司关于拟变更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披露日期:2025年9月27日)
11. 公司2025年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44,披露日期:2025年10月30日)
12. 公司关于拟发行科技创新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披露日期:2025年9月27日)
13. 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披露日期:2025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6-006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为以前年度担保的延续,担保发生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将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及控股二级子公司提供的担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由于公司2021年对全资子公司西安高新医院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8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将于近日到期,为了保障子公司运营的正常资金需求,经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医学"或"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拟继续为全资子公司西安高新医院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8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为五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担保相关手续。上述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担保额度预计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2025年9月30日)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本公司	西安高新医院有限公司	100%	44.56%	39,550	0	23.97%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安高新医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10月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团结南路16号

法定代表人:孙文国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经营范围: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洗染服务;洗车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出租;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办公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人体干细胞技术开发和应用;医院管理;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疗服务;依托实体医院的互联网医院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该公司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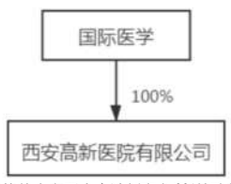

经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西安高新医院有限公司总资产219,025.77万元,负债总额105,002.6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46,589.11万元,流动负债总额95,351.47万元),所有者权益114,037.97万元,营业收入152,507.77万元,利润总额9,952.7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8,476.88万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西安高新医院有限公司总资产210,801.50万元,负债总额93,933.83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43,377.34万元,流动负债总额88,827.04万元),所有者权益116,899.25万元,营业收入93,783.52万元,利润总额3,522.5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861.2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西安高新医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情况

上述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公司及被担保的子公司与各家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为全资子公司西安高新医院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8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是为了保证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可控,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660,000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179.60%。

截至2025年9月30日,扣除已解除的担保,公司实际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16,250.33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113.27%。

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6-007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4月08日14:55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0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0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4月02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04月02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西安市高新区西太路777号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南院区保障楼6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要经过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查阅2026年03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亦可办理登记。

2. 登记地点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西太路777号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南院区保障楼六层公司证券管理部。

3. 登记时间

2026年04月06日至04月07日每天8:30-11:30,14:30-17:30;股东亦可在会议召开当日进行登记。

4. 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时间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事项

邮政编码:710100

联系电话:(029)88330516

传真号码:(029)88330170

联 系 人:李舒敏 张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16",投票简称为"国医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4月08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一9:25,9:30一11:30 和 13:00一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4月08日,9:15一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4月08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6-005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6年3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会议认真审议和投票表决,通过了下述决议:

一、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本次继续为全资子公司西安高新医院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为人民币8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是为了保证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可控,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本议案尚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有关事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决定2026年4月8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26)003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宇集团")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6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3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轶磊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到9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现场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同意:(1)舟山龙宇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按照实缴注册资本金1:1的价格即17386万元转让其全资子公司舟山聚龙房产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给上海瑞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舟山龙宇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按照实缴注册资本金1:1的价格即17453万元转让其全资子公司舟山观宇房产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给广宇集团。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的公告》(2026-004号)。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26)004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权转让事项概述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宇集团")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同意:(1)舟山龙宇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按照实缴注册资本金1:1的价格即17386万元转让其全资子公司舟山聚龙房产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给上海瑞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舟山龙宇商业投资有限公司按照实缴注册资本金1:1的价格即17453万元转让其全资子公司舟山观宇房产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给广宇集团。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二、交易各方的基本情况

1. 舟山龙宇商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宇商业)成立于2018年1月12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903MA2A25W916;注册资本金:3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胡广喜;股权关系:龙宇商业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华杰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海华杰管理有限公司持有龙宇商业的债权余额为59037.35万元。

龙宇商业的财务数据如下:

科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8142.34万元	84323.52万元
负债总额	67806.31万元	70864.84万元
所有者权益	10336.03万元	13458.68万元
营业收入	7481.22万元	36341.12万元
净利润	-20976.72万元	3122.65万元

2. 上海华杰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杰)成立于2017年6月26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230MA1JYF563W;注册资本金: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胡广喜;股权关系:上海华杰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广宇集团和上海瑞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各持有上海华杰50%的股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广宇集团对上海华杰提供财务资助的余额为53301.62万元;上海瑞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上海华杰提供财务资助的余额为53345.70万元。

科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7257.40万元	76922.37万元
负债总额	106996.80万元	106650.74万元
所有者权益	-29739.40万元	-29728.37万元
营业收入	0万元	0万元
净利润	-7636.51万元	11.02万元

3. 上海瑞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龙投资)成立于2010年6月8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5559905625;注册资本金:287552.834万元;法定代表人:许自泉;经营范围:瑞龙投资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被执行人;法人被限制高消费;股权关系:瑞龙投资系上海宝龙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和公司没有关联关系。

瑞龙投资的财务数据如下:

科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77662.65万元	339900.99万元
负债总额	2932322.92万元	168129.20万元
所有者权益	245339.73万元	171771.79万元
营业收入	181.13万元	120.6万元
净利润	4170.47万元	13097.64万元

三、标的的基本情况

1. 舟山聚龙房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龙房产")成立于2025年4月1日,系龙宇商业的全资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900MAEF3RBB6B;注册资本金:17386万元;法定代表人:晏智敏。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聚龙房产将不再是公司子公司。

聚龙房产的财务数据如下: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976.87万元
负债总额	3596.62万元
所有者权益	17380.25万元
营业收入	0万元
净利润	-5.75万元

2. 舟山观宇房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观宇房产")成立于2025年4月2日,系商业投资的全资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900MAEG2UMW1F;注册资本金:17458万元;法定代表人:胡广喜。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观宇房产将成为公司直接持有100%股权的子公司。

观宇房产的财务数据如下:

科目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458.62万元
负债总额	12.59万元
所有者权益	17446.04万元
营业收入	0万元
净利润	-6.96万元

以上交易各方及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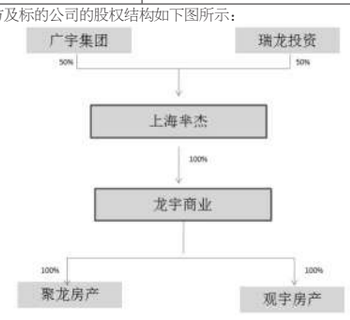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瑞龙投资合作成立上海华杰共同开发的"舟山澜湾府邸"和"舟山宝龙天地"项目已竣工交付多年,仅存部分存量待售。现合作进入收尾阶段,为实现效益最大化,经友好协商,双方按合作比例等额分配剩余存货,故通过本次交易予以实现。

前述股权转让不改变子公司会计核算方法,预计股权转让完成后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影响,即公司不再持有聚龙房产股份,因此聚龙房产将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同时观宇房产将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变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将通过债权债务抵充的方式予以实现,预计本次交易完成后,广宇集团和瑞龙投资将收回部分对上海华杰财务资助的金额。

五、拟签订的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聚龙房产股权转让合同的主要内容

1.协议签署各方:龙宇商业、瑞龙投资、上海华杰、聚龙房产

2.成交金额及定价依据:龙宇商业同意将其持有的聚龙房产100%的股权及相应的权益以实缴注册资本1:1的价格转让给瑞龙投资;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17386万元。

3.支付方式 :

上海华杰为龙宇商业的股东,持有龙宇商业100%股权,并持有对龙宇商业的债权;瑞龙投资为上海华杰的股东,持有其50%股权,并持有对上海华杰的债权。

上海华杰同意代瑞龙投资向龙宇商业支付前述股权转让价款17386万元,本协议签订后即视为上海华杰代瑞龙投资付清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且上海华杰向瑞龙投资偿还了17386万元欠款。

(二)观宇房产股权转让合同的主要内容

1.协议签署各方:龙宇商业、瑞龙投资、上海华杰、观宇房产

2.成交金额及定价依据:龙宇商业同意将其持有的观宇房产100%的股权及相应的权益以实缴注册资本1:1的价格转让给广宇集团;股权转让价款为17453万元;观宇房产剩余未实缴的注册资本金人民币5万元由广宇集团在股权变更登记后一次性缴足。

3.支付方式 :

上海华杰为龙宇商业的股东,持有龙宇商业100%股权,并持有对龙宇商业的债权;广宇集团为上海华杰的股东,持有其50%股权,并持有对上海华杰的债权。

上海华杰同意代广宇集团向龙宇商业支付前述股权转让价款17453万元,本协议签订后即视为上海华杰代广宇集团付清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且上海华杰向广宇集团偿还了17453万元欠款。

六、备查文件

1.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竞拍取得探矿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基本情况

1. 交易概述

2026年2月13日,青海国投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通过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挂牌方式公开出让青海省都兰县哈日扎地区多金属矿勘探探矿权(以下简称"青海哈日扎探矿权")。2026年3月20日,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青海中色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中色")以21,443.86万元人民币竞拍取得青海哈日扎探矿权,2026年3月23日,青海中色收到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发的《交易结果通知书》。

2.审议程序

2026年3月13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17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参与竞拍青海省都兰县哈日扎地区多金属矿勘探探矿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青海中色参与竞拍青海哈日扎探矿权,竞拍价格不超过22,999.77万元人民币,并办理其他竞拍相关具体事宜。

鉴于青海中色本次参与竞拍事项属于保密商务信息,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本次竞拍符合办理暂缓披露的情形,公司严格履行了暂缓披露的审批程序,并采取了必要措施防止暂缓披露的信息泄露。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暂缓披露的事由已经消除。

本次竞拍的交易金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青海国投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30000595028255U

(4)注册资本:80,000万元人民币

(5)注册地址:西